

债券简称：16 长城 01

债券代码：136486.SH

债券简称：16 长城 02

债券代码：136695.SH

## 中融双创（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无法按时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融双创（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双创”或“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发行邹平长城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6 年 9 月 8 日发行邹平长城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8 年 11 月 9 日，山东省邹平市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中融双创（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2018 年 12 月 6 日，山东省邹平市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中融双创等十八家公司的合并重整申请，公司进入合并破产重整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七十九条第一款规定，公司管理人应当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向人民法院和债权人会议提交重整计划草案。鉴于本合并破产重整案实际情况，公司管理人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向山东省邹平市人民法院提出将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三个月至 2019 年 9 月 6 日的申请。山东省邹平市人民法院对上述申请予以裁定批准，相关公告已于 2019 年 6 月 6 日于全国企业破产重整信息网披露。因公司进入合并破产重整程序，预计无法按时出具 2019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预计无法按时披露。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具体重整方案尚未出具，公司将积极配合管理人开展破产重整相关工作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重大变化可能带来的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融双创（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预计无法按时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之盖章页)

中融双创（北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6日

